第一包:

4. 7. 计界型设置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- 1.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(标的名称),属于其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制造商为南京苏信交通设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20人,营业收入 为3085万元,资产总额为2386万元¹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<u>应急前突车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<u>制造业</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<u>新航达(重庆)只能汽车有限公司</u>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<u>258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4758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5687</u>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3.<u>长臂挖掘机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<u><u></u><u></u><u></u><u></u> <u></u>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<u>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</u>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<u>217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3045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<u>5247</u>万元,属于<u>中型企业</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</u>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益美): 辉圣实业等5 有限公司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俱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第二包:

4.7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金昌市应急管理局(</u> 单位名称)的甘肃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 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森林火灾扑救特类车辆(灭火车)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制造商为<u>浙江西贝虎特种车辆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78 人,营业收入为 450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7500万元 ,属于<u>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- 2. <u>中小型水罐消防车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制造商为<u>楚胜汽车集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660</u>人,营业收入为_187510.75_万元,资产总额为_145236.60_万元,属于<u>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整胜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: 2024年06月18日

4.7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金昌市应急管理局(单位名称) 资本、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(第三包)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、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.

- 1. <u>装备车、餐车、宿营车</u> (标的名称),属于<u>制造业</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<u>程力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</u>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<u>298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750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1930</u>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<u>电源车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<u>制造业</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<u>程力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</u>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<u>790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9220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38220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3. <u>装载机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<u>制造业</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<u>山东明宇重工机械有限公司</u>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30人,营业收入为923万元,资产总额为1221万元,属于<u>小型</u>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程力专业 车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: 2024年6月18日

第四包:

4.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(金昌市应急管理局)</u>的(甘肃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(第四包)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(移动蓄水池)</u>, 属于<u>(制造业)行业</u>; 制造商为<u>(山东万兴</u><u>塑业有限公司)</u>, 从业人员<u>28</u>人, 营业收入为<u>665.7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365.8</u>万元¹, 属于<u>(微型企业)</u>;
- 2. (引水器、油锯、个人护具(防火头盔)、个人护具(防火服)、个人护具(扑火服)、个人护具(应急背囊)、个人护具(防火防扎鞋)、个人护具(扑火鞋)、个人护具(防火头套)、个人护具(防火手套)、消防水泵(高压接力水泵)、便携式灭火水泵),属于(制造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哈尔滨宇林森林消防设备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17 人,营业收入为 2010.2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786.1 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- 3. <u>(个人护具(护目镜)、个人护具(单兵微型火场安全报警器)</u>,属于<u>(制造业)行业</u>;制造商为<u>(泰州市瀚森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<u>5</u>,营业收入为<u>518.58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398.09</u>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 企业名称(盖章):哈尔家宝林森林流防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6月18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第五包:

4.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金昌市应急管理局</u>(单位名称)的<u>甘肃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(第五包)</u>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甘肃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(第五包)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(制造业)行业;制造商为<u>甘肃汇建科贸有限公司</u>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<u>15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173. 2877</u>万元 ,资产总额为 <u>52. 1516</u>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- 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何虚假,将依然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甘

日期: 2024年6月18日

第六包:

4.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<u>甘肃科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</u>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**2020**)**46** 号)的规定,本公司<u>甘肃科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</u>(联合体)参加<u>金昌市应急管理局</u>的<u>甘肃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(第六包)</u>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2. 潜污泵(标的名称),属于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制造商为江苏博禹泵业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3人, 营业收入为 136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211 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3. 汽(柴)油机泵(标的名称),属于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上海东明动力设备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31_人,营业收入为_5628.4_万元,资产总额为_4548.3_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**4.** 高扬程水泵(标的名称),属于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制造商为台州金斯顿机械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**28**人, 营业收入为 **2426.02** 万元,资产总额为 **3598.57**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甘

科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 06月 18

注: 后附公司小微企业名录



4.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金昌市应急管理局(单位名称)的甘肃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混凝土液压破拆工具组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</u>;制造商为<u>湖南威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28人,营业收入为_2378.39万元,资产总额为_2668.65万元¹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**高压起重气垫**(标的名称),属于**制造业**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**江苏安科特安全防护装备有限公司**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5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5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- 3. **自欢呼吸器**(标的名称), 属于**制造业**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广州同安应急消防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22_人,营业收入为_580_万元,资产总额为280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4. 牵拉器、链锯、钢筋速断器、凿岩机(标的名称), 属于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日照威盾安全设备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_17人, 营业收入为_2800万元, 资产总额为_460_万元, 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- 5. **绳索救援套装**(标的名称) , 属于**制造业**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**浙江盛邦安防有限公司**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42 人, 营业收入为 1597.8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1108.13 万元, 属于**小型企业**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6. <u>割灌机、风力灭火机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</u>;制造商为<u>山东华盛农业药械有限责任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945_人,营业收入为_63569_万元,资产总额为_78638_万元,属于<u>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</u>微型企业);
- 7. <u>应急电源</u>(标的名称) , 属于<u>制造业</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 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<u>深圳市博结成科技有限公司</u>(企业名 <u>称)</u>, 从业人员 <u>26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1280.56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57 万元,属于**小型企业**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8. ●移动照明工作平台、●侵携式防水防爆应急强光灯(核心产品)(标的名称) ,属于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深圳市亮视智能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17人,营业收入为_105以38。万元,资产总额为_1937.58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人量、人类的业、微型企业);
- 9. 移动式排水发电照明泵站(标的名称),属于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江苏瑞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38 人,营业收入为 3024.21 万元,资产总额为 4537.89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10. 液压破拆工具组(千斤顶)、绝缘剪断钳、便携式担架(标的名称),属于制造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九江市浩川消防装备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201人,营业收入为_16878万元,资产总额为_21963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

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第八包:无

第九包:无